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補助教師與校外機構學術合作專題研究計畫

【變更申請書】

計畫編號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計畫名稱					
合作單位					
原 合 約 內 容			擬 申 請 變 更 內 容		
變更說明					
備 註	申請書奉核後請影印送研發處及主計室備查。				
申請人	單位主管	研發處	主計室	校 長	